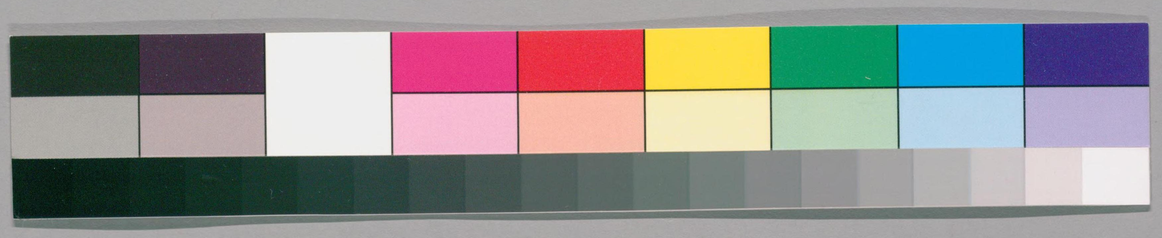

WA 16
37
12

ガラス使用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令集解』　請求記号 WA16-37

令集解第十三

貴重圖書

WA 16
37
12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令集解』 請求記号 WA16-37

ガラス使用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令集解』　請求記号 WA16-37

ガラス使用

令集解卷第十三　賦役一　始條以下遭父母喪兄基年篤役條以上

賦役

謂賦者斂也調庸及義倉諸国貢獻物等為賦也役者使也歲役雜徭等為役也釋云説文曰賦斂也謂賦斂役使也謂賦斂役身曰役皆与課役同耳也穴説文云賦斂也謂賦斂役使令身也

令第十

凡參拾玖條

船橋廐書

帝國圖書館藏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令集解』 請求記号 WA16-37　　ガラス使用

凡調絹絁 謂細為絹也麁為絁釋云絹細絁也絁麁絁也 絲綿布 並随郷土
古記云布補讓反周礼并別其利帛布野王案說文枲織也
所出 穴云郷土所出謂假一周十郡随便冝郡別進所出名有耳不必一國限一種也師依之朱云随郷土所出者未知一郡之内有数郷而所出各別者各每郷出別物何答一國内所出各別者各出別物耳者未知於一郡内名同哉何 正丁
一人絹絁八尺五寸六丁成疋長五丈一（今諸國所出四丁成疋毎人出一丈五尺并六丈二尺其略可求）
尺廣二尺二寸美濃絁六尺五寸八丁成
疋長五丈二尺廣同絹絁絲八兩綿一斤
布二丈六尺並二丁成絇屯端 謂絲十六兩曰絇也綿二斤曰屯也布五丈二尺曰端也釋元別又云絇音劬倶反跡云依文糸一斤曰絇綿二斤曰屯与令釋解異也 端長五丈二尺廣二尺四
寸其望陁布四丁成端長五丈二尺廣二（人別所出一丈三尺）
尺八寸 古記云養老元年十二月二日格云調布長肆丈貳尺闊貳尺肆寸一丁輸貳丈捌尺庸布壹丈肆尺并肆丈貳尺即以為端常陸曝布以三丁成兩端上（人別所出）総細布長貳丈壹尺以二丁成望多布長壹丈肆尺以三丁成端其輸絁郷及上総常陸者以二丁之庸成段
若輸雜物者鐵十斤鍬三

口毎口三斤塩三斗穴云文尺斤斗等可云小柳鐵尺樽等斤斗可至雑令定也
蝮漢古記云鰒満甬反漢書但飲酒噉鰒魚説文海魚也
堅魚卅五斤烏賊卅斤螺謂蜯之類也釋云鄭玄注周礼口蜯属也音郎果反
三十二斤熬海鼠廿六斤雑魚楚割五十斤雑腊謂割乾魚也釋云腊乾魚也音所鳩反古記云腊所流及周礼掌恭共肴骨腊鄭玄曰腊乾魚也
一百斤紫菜卌十八斤雑海菜一百六十斤海藻一百三十斤滑海藻古記云藻續道反毛詩負在〻藻傳曰水菜也
二百

六十斤海松一百三十斤凝海菜一百廿斤雑腊謂全干物也釋云腊小物乾也音私積反也
六斗海藻根八斗末滑海藻一石澤蒜古記云釋蒜蘇館反説文葷菜音虚云反礼記膳於君所有葷桃茢鄭玄曰葷董及辛菜所以辟凶邪也説文臭菜也聲類野蒜一名葷也
一石二斗嶋蒜一石二斗穴云嶋蒜澤蒜等如蒜取其夫良而子細折勞進耳也
加蝮鮓二斗貽貝鮓古記云貽貝餘之反介雅云貝貽部蹼曰黒色貝眞也鮓疰蝦蝮反説文藏魚南方謂之䰼北方之鮓青州之鱃咠者也
三斗白貝葅三斗穴云白貝

薤者取其實辛螺頭打六斗貽貝後折六
而作之也
斗穴云貽後折者穿其貝尻海細螺一石
而附貝奈加良作之也
棘甲蠃釋云蠃音郎果反也六斗甲蠃六斗雜鮨謂鮨
亦鮓也釋云郭璞注尒雅曰鮨鮓屬也音
渠暗反古記云鮨湊反音義曰蜀之人取
魚不去鱗破腸以塩飯酒合漬之重石其
上熟全之名為鮨肉説文鮨魚暗出蜀野
王案暗脩類五斗近江鮒古記云鮒状句
也或曰鮓也反廣雅鮒鰿也
鯉似鰿而大也朱云問鮒者鮮歟塩五斗
作歟答凡諸物皆宜量不可残出耳
煑塩年魚四斗煑堅魚廿五斤堅魚煎汁

謂熬煑汁曰煎也釋云説文煎熬煑若四斤
熬也音子仙反案熬煑也聲類也
次丁二人中男四人並准正丁一人穴云次丁
二人出鏊三口若只一其調副物謂此准
人為出二口耳師雜為為正丁
不及次丁中男也穴云問副物令之志何
荅不知其理随文習耳副物依文次丁中
男不出也為副物文有准正丁一人之文
下故也為長一説元役之人不出何者為
京畿内調別生文又中男同京畿内不波
爲以是案元役之徒不出副物也於此説
无丁二人副物同一正丁也残疾及諸学
生侍丁等元役之人全不出副物耳兩説
也今案次丁并中男及雖正丁而元役之
人不可出副物是知二説各有所據也朱

云甚調副物正丁一端拳正丁也
次丁二人忽同正丁一人謂一端拳正丁也
不可出也庸不出之故者未明也
不出不文云々故者同未了但中男
依文不合輸副物目亦云忽云京畿内
庸之色等皆不可輸副物也釋云養老元年勅自今以
後宜蠲百姓人身副物及中男正調其應
供官用度等物所出付國依人夫之雜傜古記說
並隨鄉土所出付國依人夫之雜傜古記說
中男之功者即以折
云何其調副物正丁
次丁少丁若為荅依
云其在釋云故
不重寫之

正丁一人紫三兩紅三兩

苞 古記云此見及說文茅菟也野王案可以染縫人
連二斤 穴云此進黄連
者漆草新也

東木綿十二兩安

二斤黄

東木綿十兩十六銖蔡
古記云蔡司里反尒雅亰麻也野王案麻
服傳牡麻者枲麻也則麻之有子者為枲也
十二兩黄蘗 古記云捕反說文黄木也

七斤黑葛六

艹木賊六兩胡麻油七久麻子油七久荏
古記云荏而柾反方言蘓亦荏也閩之
油 東西或謂之荏野王案蘓菜細而香其
實色黑荏菜大而有毛其實色
此二物雖是一類其狀不同也

一合曼椒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令集解』　請求記号 WA16-37
ガラス使用

油一合猪脂三合膓謂馬頭中髃也釋云腦頭中腦也音奴浩反案馬腦也古記云腦頭中髓也一合五夕音先累反説文骨之髓也

髓

漆三夕金漆三夕

塩一升雜腊二升堅魚煎汁一合五夕山薑古記云薑若良反論語不徹薑食孔安國曰菜也辛而不葷説文御濕之菜也

青土一合五夕穴云青土者破石取其中也所用尚如秋色自能登國進之

橡古記云橡徐兩反呂氏春秋〻反食橡栗也高誘曰橡實似栗廣雅茱也小尔雅櫟子爲橡字書亦様字也八升紙六張朱云問紙六張者六枚數先云然也長三尺廣一尺進柳

古記云檉勅鳴反尔雅亦云郭璞曰命江傍赤莖小楊也一把七丁席謂一隻猶一具

一張苫一張鹿角一頭鳥羽一隻也釋云説文隻一枚也音之石反但此令云一隻者一鳥調度也古記云隻之亦及説文一枚也欆天子傳王万隻是也穴云鳥羽一隻七丁所出其鳥色不見文一隻謂若尾〻列有用者翼尾共爲一隻

砥謂磨石也釋云孔安國注尚書曰砥細於礪皆磨石也音職雉反古記云砥之視反尚書砥砮丹孔安國曰砥細於礪皆磨石也

一顆古記云顆口火反二丁簀一張穴云簀鋪設調度也

三丁蓆一張古記云問席以下无長廣之法如何答依別式平此条依

時〻恰改旅頻繁但故當時行用耳十四
私所放捨二寫系於上了 朱云爲席苫長廣依別式耳
丁樽一枚受三斗廿一丁樽一枚受四斗
卅五丁樽一枚受五斗京及畿内皆正
丁一人調布一丈三尺 成端也 穴云京畿内四丁
次丁二人中男四人各同一正丁 朱云京及畿内皆正丁一人調布一丈三尺次丁二人中男四人各同一正丁者未知其文只爲京畿内立文歟何案可然何

調皆隨近条

凡調皆隨近合成 謂一郡之内也釋云隨近令成調成疋端也穴

云問隨近何答或云一國内合成或土一郡内合成者不通諸郡合成疋端耳後定以郡合成而長不足疋端者通國内合成也説不依之跡云假調皆隨近合成謂同郡也国内糸同説非也朱云謂一郡内也不及比郡也

絹絁布兩頭及絲綿囊 謂以紙裹兩頭爲囊釋無別也古記云表囊奴郎反毛詩于橐于囊傳曰大曰橐小曰囊也字書有底曰囊

具注国郡里戸主姓名 謂若二戸合成者可注兩戸主也釋云戸主姓名者戸主之姓名也餘与義解云無別跡云兩戸主相合者合注兩人姓名又兩里相合爲也穴云三四里人共合成名注姓名與及列須並注亦可依文国郡司不注姓名但令行事別也問戸主若有官位者何注答

依文不可注也兩頭者今注外端不注奧端者此違命欲吝可然言但注年号以足爲驗故時行事不労注奧端國郡里戸主姓名耳朱云戸主姓名者則知戸口姓名不注者又位不注者明未依文兩頭同注耳者今行事注國郡司姓名者非命心耳

年月日各以國印〻之 穴云年月日謂國勘記國印之日耳非元輸日也

調庸物

凡調庸物毎年八月中旬起輸 穴云調庸帳依倉庫令及此条通放祖帳不見時限尚收祖記乃申耳朱云八月中旬起輸謂所部内出也 近國十月卅日中國十一月卅日遠國十二月卅日以前納訖 古記云問遠近程若爲答依民部省式近國十七伊賀伊勢尾張參河丹波因幡備前阿波紀伊讃岐近江三野若狹但馬播磨淡路國也中國十日（四イ）遠江伊豆相摸信野越中駿河甲斐（飛驒）太越前伯耆出雲備中伊豫備後國也遠國十六上総常陸武藏下総上野下野陸奥佐渡周防石見土左越後安藝長門隱岐筑紫國也穴云問畿内京戸調何処分答各注戸主姓名及以國職印〻如上但百姓八月中旬起輸訖近國十月卅日入官宜放近國以十月入期也或云以前納訖答納京了也此云在跡後 其調糸七月卅日以前輸訖 謂輸納於大藏者其自民身輸者蚕事登即輸不待七月也釋云輸訖謂輸從身納於官訖穴云調絲蚕訖即起輸七月卅日以前納者訖耳

部送糸調訖絶調之国郡司有不見同人
為當別人量便宜行耳朱云調糸七月卅
日以前輸訖謂近中遠國並同无別限而
則一国調使二度可有耳限先納訖身死
者不却還也文云以前納訖之故也後又了未明
跡云糸調七月内始輸并合納訖進國内
訖也非進官訖間糸調進人并進国之義
未知何処分私答猶其理然耳豈掃於文
或於身死人有難免**若調庸未發本國閇**(間)**有身死者**
其物却還調假令遠国十二月卅日以前納訖其路程應卅日行若此程
内死者從未發本國埋既須在路即其物
為不在免限釋云假令遠国十二月廿日
以前納訖路程令(合)卅日此程内死者不合
免又起請土調文已造訖後死者申別紙

從大蔵有却還也問未發之間遭父母喪
若為答不免待来年合免任官鐲者随到
即免古記云問未發本国間有身死者其
物却還未知為処分答假令遠國十二月
三十日以前納訖路程合卅日此程内(死)者
不合免人請事云請調文若棄成者申別
紙及棄記云問未發之間遭父母喪若為
還不答不令(合)来年合免問任官寺色鐲蒋
已到若為答即免也穴云未發本国間謂
以行程定耳假近国十日程者可十月廿
一日上道廿一日以後死者不還給若入
官者縦至京都還給耳為未發之程前故
也乃至收大蔵了更申官及給耳間京籤
内身死者何答私棄於無行程以納官未
納為限也師云未發之間遭父母喪者免
来年庸但調不得脈免也其任官鐲蒋者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令集解』　請求記号 WA16-37
ガラス使用

依下条附除時也跡云假令遠国唯行程
合卅日然則十一月卅日以後身死不合
免或雖已上道此程限以前身死合者及
却朱後度同此說也和而大難何或問過期限後蔵本国者何
答過期限之故不可
却還此云在跡後 **其運脚均出庸調之**
謂庸調之家毎人均出物充運脚調切食也
家 釋云毎人以下無別也古記云毎人均
出物運調切食充之朱云均出庸調之家
謂臣丁与次丁不
可均各別也 **皆国司領送** 謂依律郡司亦領送
也釋云郡司亦領送律為有国郡總典故
亦云国司貴賤放考課令也郡司文略為
律国郡總典故也師云国者目以上也為
調庸事重故也朱云皆国司須送者不得
主典以上也史生不云者何

儻句随便糴輸 謂依律国司取債代民客運是為儻句也應送課物
者皆須從所出輸納而褒(賫)他財貨詣所輸
処市糴充者是為随便糴輸也釋云不得
儻句廣雅儻貸也音即就反假有出鐵国
以餘財貨倩寄他人令買京鐵便輸是謂
儻句之音但遇反一說廐庫律云凡監輸
臨之官皆不得於所部儻運課物注云儻
句客運是也糴輸者廐庫律云凡應輸課
物而輸褒財貨詣所輸処市糴充者是或
說儻句糴輸一句者非也說文糴市穀也
音徒歷反跡云問儻句之義如何答習唐
答不依令釋古記云儻句随便糴之徒敂(的)
反廣雅糴買也輸如殊反尚書獄成而孚
輸而孚孔安国日折獄成辭而信當輸汝
信於王也輸謂或將價直付徃人至京都

令買納也或賣却本土之所出便於京都
買輸也凡是僦句者唯依事勢不可一例
穴云僦句謂就事運物号也如律僦句容
運也今師同之僦聚也攬也句當也又僦
載耳朱云不得僦句随便糴輸謂惣一事
者何後度及了云僦句者取百姓功直國
郡司已私運送者随便糴輸者以餘財事
也律云与僦句容運一義者令釋一説同也

歳役条

凡正丁歳役十日

謂於京役之即不給公粮若番役者即官給也

釋云十日役者不給公粮何者唐令云除
程糧外各唯役喪私粮者而此令除彼条
此条注闕衣粮又即知鈔唐令兩条約此
一条耳其番役者官給公粮也慶雲三年
二月十六日格云凡身役十日以上免庸
廿日以上調庸俱免役日雖多不過卅日

其役廿日乃給公粮又云准令正丁歳役
庸二丈六尺自今以後宜減半或説十日
役亦給公粮者非也何者依下条計庸丈
役民雇直及食則知十日役者元充公粮
文跡云文云闕衣粮又下条云配役民雇
直及食者故知此十日非雇民所以合食
私粮但廿日役令給公粮還未粮云知私食還粮何耳欤何私案
又説不給公粮是為長又説毎物集一分
折是為長也上兩説耳穴云問歳役之人
可上何処番可上京都但随官処分所上
者不論京他国上耳不必可上役京都耳
粮一云須備廿日粮為非雇夫又衣粮之
文在番役之下故也為長讃師一云備十日粮若
須番役者食公粮耳讃師新博士同之同之問番役者上
正役未之人便番役之名也未知既番役亦
食私粮之説官下符可番役之状命仰百

姓備其粮食貳荅依彼說然耳未云問歲
役必至京可役不又可有役期月不荅有
可作物者便至他国可役也但不有要急
者此亦閑月可役何有農業故者或云
問下条下条謂雇役丁条与此条其別如
何荅是此条者歲役百姓便番役耳下条
不宪祖調臨時雇役是也又上条定度有
庸廿者番役令輸庸耳又遠国不便役身
者皆令輸庸耳

若須収庸者布二丈六尺

此云在釋後
謂其収庸者須随郷土所出不可以布為
一例釋云案上条文輸調之人皆令(合)輸副
物然不収庸之人副物亦不合輸也假令
兵七竜(宪)副物之類是也凡庸布綿者納大
藏米塩等者納民部古記云皆収庸布二
丈六尺謂調随郷土所宜而輸之不必限

布凡庸布綿者納大藏也米塩者納民部
也問此条収庸立例不稱副物未知若為
処分荅案上条文輸調之人皆合輸副物
然不収庸之人副物亦不合輸也假令兵
士免副物之類是一云案条文次丁以下
不合輸副物也慶雲三年二月十六日格
云准令正丁歲役収庸布二丈六尺當欲
輸歲役之庸息人民之乏自今以後人身
之庸並宜減半和銅六年二月十九日格
云其庸布以二丁成段長二丈六尺養老
元年十二月二日格云庸布布輸一人一
文四尺以二丁之庸布成段穴云二丈六
尺分為二常出也以一文三尺為一
常事以計功程一常得五功案知耳

一日

二六寸須留役

謂正役之外
更亦留役也

者満卅日祖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令集解』　請求記号 WA16-37
ガラス使用

調倶免穴云相調倶免其徭亦免爲謂役
倶免人故也問當役之人祖光輸
訖而未滿□豈預爲來年役乎明折除祖析
役者折来年弐以折免役弐各假當年元祖調之人
役調斷耳朱云祖調倶免謂若元田人元
免倶耳又若逢水旱不
可出祖者免来年弐
役日少若計見役
日折免謂祖調混合惣作卅分以卅分之
一當一日之分計役日料免也釋
云謂祖調相混合作四十分之一當一日
之分計見役日料免或説調布二丈六尺
庸布亦二丈六尺爲則調當十日分者非
也何者唐令一丁調絹二丈廿日庸絹六
丈番役滿十五日免調卅日祖調倶免然
則祖調相半也名例律云雖不滿年役過
四十日者折一年注云依令丁役四十日
當年課役倶免□不當調分十五日故也穴
者案役卌日者課役倶可免非止祖調及十日役耳

云役日少計見役日斷免未知折法各祖
調副物混合爲卅分雜徭亦爲卅分仍先
免祖次免調副物但雜徭者自折祖之日
始折免耳今師云祖并調副物及雜徭四
種之物混令(合)作卅分一日當一分每物作
卅分之同義也今釋之心頗似此也但舉
文(大)體耳問調与副物被折方如何各調及
副物並一物混合折免所殘依法輸陪無
限調副物也名例准徒条折除課役處附
釋云如不滿五十日役即計杜卅日以下
各計日折丁庸若枉卅五日并折調不滿
五十日更不合折祖者案之卅日中分以十
五日先折課次以十五日乃折祖可逼案
覇之讀見跡云惣卅日役時調庸祖免不合免
徭抑令案律私案(依)律徭
亦令(合)免文一所説
朱云未知(依)何
朱云計見役日折免

謂先祖作十分當十日
折者未明後度及了同
釋云若丈九日以下者
一日之役則折收分之
丞役並不得過廿日次
謂次丁一人歲役五日
又是為一常其留役十
也釋云次丁一人歲役
一丈三尺皆為一常見
者祖調俱免穴云次丁
役者滿十五日祖調俱
免之法准正丁耳朱云
丁者未知次丁二人祖
其義不明凡見義解下
而何次丁可出庸何私
案此六十一之次

丁歟中男及京畿內不在收庸之例雜徭朱云
何不免下課役免条云坊長價長免新徭故
私営繕令云京內大橋及宮城門前橋者
並木工寮修営自余役京內人丈謂以雜徭作或云畿內不在
役京內人丈義解云
收庸之例徭何
若役耳此在跡後

其丁起役之日長官親
自點檢朱云未知元長官次官若判官以
下何又點檢者檢身驗附薄送不
何先云點檢者以簀點名頭者并閱衣粮
謂歲役日粮及往還程粮也穴云閱讀見
也或云向此条閱字訓令訓擇未明此云
在跡後

周備然後蒭遣若欲雇當國郡人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令集解』　請求記号 WA16-37
ガラス使用

謂當国之當郡人也釋云挑文稱當郡人
則知他郡不令〔合〕何為名例云當国郡明定
作價故或說當國若當郡人為非也穴云
當国之當郡人也不得代比郡人也跡云
當国郡人謂當国或當郡皆合代雇也朱
云當国郡謂當国之當郡者未知依名例
所案
收
及遣家人代役
謂奴婢亦同也釋云
唐令遣部曲代役者
即知是家人也案奴婢亦聽耳跡云家人
謂先家内人及部曲奴名合代穴云奴亦
同聽
耳
者聽之劣弱者不合即於従薄名下
具注代人貫屬姓名其近欲當色雇巧
人代役者為聽之
釋云當色謂才能之色
也假令轆轤工代者亦

是知轆轤之者也穴云近謂歲役之人其
飛驛国工丁為聽代無妨也當色謂私案
木工石工同
才人是也

計帳条

凡每年八月卅日以前計帳至付民部主
計〻庸多少充衛士仕丁采女〻丁等食
謂隆當年須役人之外皆惣輸庸充衛士
女丁食并役民雇直及食釋云主計依支
度書除可役人數之外皆計可輸庸而支
配衛士女丁等食及役民直食耳穴云上
条一端稱庸布其元布國為量合輸米故
云充食也朱云充采女〻丁等食者未知
等之字意何也兵衛依給諸
司食斷例耳不依此条也
以外皆支配

役民雇直古記云役民謂毎年国上番上雇民朱云問役民雇直者未知下条云雇役丁者此欤何及食九月上旬以前申官

義倉条

凡一位以下謂親王不入此例也釋云師親(説)云親王不入此例也或説此謂諸臣也有品及諸王既給時脹又其戸不可有而姓仍不入賑給之例故不取義倉者非也何者文称一位又戸令皇親為不課即知諸王戸者課不耳穴云諸王以下進義倉京職諸國皆是後宣諸王不出義倉也不可有其戸凡人亦不被賑給故也令釋以始説為是以後定為不也令師亦同令釋戸命鰥寡条焉為良人也雑戸亦同其陵戸官戸家人等不在論例也何者有年不槩者可免或巻不見免文古

記云問文稱一位以下未知有品如何答此謂諸臣也有品及諸王不在此例跡記云諸王以下皆令(合)出不槩年無免文又説諸王不合出也不可被賑給故江説文既称一位然則除親王以外諸王皆約也朱云一位以下者未知親王何又雖女戸猶同出何負説親王不可出但諸王可出者及百姓雑色人等謂品部及雑戸等其陵戸不在此限也釋云品部及雑戸也師説云陵戸不在此例古記云問雑色人等何色答雑戸等色但陵戸不在此例穴云雑色謂雑戸品部也其陵戸不出義倉皆取戸粟以為義倉又元被賑給也謂分留賑貸其情合義故曰義倉也釋云無別也古記云問義倉之意答取留人物

賑給貧人謂之義倉也大税謂之正倉也
朱云皆取戸粟者未知戸主一身之出歟
若戸口皆遍出歟答戸主独所出又戸品
依戸主一人定耳問凡義倉為何所設答
以此物先
為賑給耳
上々戸二石上中戸一石六斗
上下戸一石二斗中上戸一石中々戸八
斗中下戸六斗下上戸四斗下中戸二斗
下々戸一斗古記云問如何定九等答計
資財定耳慶雲三年二月十
六日格云自今以後取中々以上戸之粟
以為義倉必給窮乏若官人私犯一斗以
上即因解官随贓決罰者不合令格具見
釋和銅六年二月十九日格其資財百貫

以上為上々戸六十貫以上為上中四十
貫以上為上下廿貫以上為中上十六貫
以上為中々十二貫以上為中下八貫以
上為下上四貫以上為下中二貫以上為下
下戸也和銅八年五月十九日格云其資
財准銭三十貫以上為上々廿五貫以上
為上中廿貫以上為上下十五貫以上為
中上十貫以上為中々六貫以上為中下
三貫以上為下上二貫以上為下中々貫
以上為下々也又云奴一口准直六百文
婢一口四百文今上件定法臨時処分耳
即計資財定九等者臨時准量耳霊亀三
年十一月八日太政官符九等戸奴婢價
事依長切立平估仍為正價私田命云課
粟漆上戸粟三百根条義解云允戸上中
下計口多少臨時量定其餘条稱上々戸

中〻戸等急准此例也者此是令内通例
也但於此条可依格釋云上〻戸者定戸
品并待式処分以下亦同天平寶字二年
五月廿九日官苻云諸国義倉輸少用多
甚乖格旨仍捡延慶雲三年格自今以後取
中〻已上戸粟以為義倉又案和銅八年
格諸国所輸義倉数少償年不斃何以蔽

義倉准銭之事

飢自今以後資財准銭三十貫以上為上
戸廿五貫以上為上中廿貫以上為上
下十五貫以上為中上十貫以上為中〻
令捡諸国義倉国勢略同所輸懸隔又望
給用諸国不同或以斗為差或以升為法
窮民是一賑給各殊自今以後依實令輸
其給用法者量貧乏差以斗為基令得存
濟寶亀五年格云自今以後用諸国義倉
者無官苻過當年輸数賑給国司皆返却

唯雖云無苻不過年輸者勿返穴云師云
稱下〻戸者然有財堪出者也若貧窮者
不堪出者
不可出也
若稲二斗文麦一斗五升小麦
二斗大豆二斗小豆一斗各當粟一斗
釋云天平六年格云以粟二斗相博稲三
束以大豆一斗當稲一束小豆二斗當稲
三束古記云天平八年四月格云取稲一
斗當粟一斗雜穀輸家任情聴之
皆與田租同収畢

土毛条

凡土毛臨時應用者謂土地之所生皆為
毛也釋云土地所生
是謂土毛古記云土毛謂草木也其地所
生謂之地毛當國所出皆是土毛耳穴云

依先私記也問下条云依先私記也問下
条云諸国貢献物者皆盡當土所出者未
知与此条土毛有別弐答文稱臨時應用
者即知此条土毛者稱臨時之事耳但下
条尊常為仍所進耳 並准當國時價之用郡稲 謂割置田
租以充雑用是為郡稲也下条云諸国貢
献物者皆以官物買充亦是郡稲也凡官
稲之源出自田租即分為三一日粮穀三
日郡稲也跡云下条郡稲謂租為雑用而
別置朱云價用郡稲謂
分置正税名郡稲者

封戸

凡封戸者皆以課戸充 謂有中男一人以上者即為課
戸其封戸仕丁亦給其主釋云封戸仕丁
即給其主課戸謂小丁一人以上也天平

十九年六月一日格云郷内戸口縁有多
少所輸雑物其数不等官議平章損多益
少毎一戸以正丁五六丁中男一人為率
則国郷別課口二百八十中男五十擬為
定数其田租者毎一戸以三十束為限不
令加減自今以後永為恒例古記云問封
主元給仕丁文拠雑文処分答調庸全給
又仕丁免課役即給課役主耳課戸課少
丁一人以上也慶雲二年十一月四日格
云以四丁准一戸也兵士等類不在點例
但出身之色不在障限穴云課戸中以上
仕丁等但任帳内資人雑任之類者不禁
也跡云課戸謂不見丁多少 調庸全給
皆是中男有一人者是課戸也
釋云天平神護元年勅傳項年以来王臣
封戸或縁損田應免調庸者使以餘郷滿

一人是也於今依格也雑徭公役耳人封戸不得差兵士

数充給是則従損官物獨闌私門自今以
後諸家食封有損田戸者亘依令条除免
不得通計満給古記云問封戸或遭水旱
或會恩復若為処分答文不見臨時処
分耳遭水旱令免跡云不熟之年不得封
物耳亭令充志朱云調庸全給者未知依
文水旱年何但格文水
旱年不給者此令意何
其田租為二分一
分入官一分給主
釋云天平十一年格云
依令其租為二分一分
入官一分給主者自令以後全給其主天
平卅年格云運送封戸租米脚夫粮者
准運官物之支以正税稲給粮自今以後
永為恒例本拄句可撿古記云問其租一
分給主者為処分答運舂米国者米送国
者敗賣軽貨送給耳穴云田租謂口分田

祖其雜色田租皆納公倉也私案之功田
位田賜田寺之類在封戸是也朱云其田
租為二分一分入官二分給主者未知口
分田租頭若私墾田租皆入官何此亦相
水旱年損者若皆租免為
不入官主何答並然者

水旱条

凡田有水旱虫霜不熟之処国司検實具
録申官
謂一戸以上田損五分以上若
不満五分者唯注租帳不労言上
其戸内之口或損或得者止免其分租不
免調庸若不熟之田一処満五十戸者馳
驛言上若通計数所満五十戸者国司処
分申官此条唯為口分立文其賣買田及
功田職田賜田墾田等者依見損数免其
田租不依口分例釋云師説云一処不熟

五十戸者馳驛言上案問答官可遣使也
若通計數处滿五十戸者国同处分附調
使申耳是口分田也但賣買田及功田位
田職田賜田墾田等依青苗薄更為十分
免租不及課役也具録申官謂一戸以上
但一戸内口或損或得者亦免其分祖不
免調役也慶雲三年九月廿日格云田有
水旱蟲霜不熟之処應免調庸者四十九
戸以下國司檢實处分五十戸以上申太
政官三百戸以上奉聞應申官若九月卅
日以前申送十月以後不須養老八年格
云租者全以七分已上為定不得以六分
大半私靈龜三年五月十一日勅云勅准
令田有水旱蟲霜不熟之処國司檢實具
録申官今国司檢實之日或不遭水旱妄
録損五失充倉之實或全得営種欺加損

田盧申官之帳良由国司不存檢校致有
如此損失清廣之道豈食如此自今以後
国郡宜造苗薄日必捨其盧造租帳時全
取其實若不加檢察致有隱欺唯事条数
郡解見任主者施行又私仁七年十一月
四日官符云應令依法处分損田事右大
政官去大同元年十一月二日下諸道符
偁畿内東海北陸山陰南海五道觀察使
直偁畿檢使直偁檢太政官去延暦廿一
年七月十五日符偁右大臣宣奉勅吏益国
利人古今通典而前例後格共亦適中仍
取捨彼此更立新例令須天下田租戸別
立率常免二分令輸八分其有損七分已
上戸者大國四十九戸〻下上國卅九戸
已下中國廿九戸〻下〻国十九戸以下
以為限制若損七分已上戸国内惣依此

限及損五分有多少通計不過通一分者
令国司検實処分過前為三分已下至其
納官之数定収七分已上若凶年損過此
法即准例申官聴裁者擬此准量五分已
上明有其限四分已下未見所由縦令有
甲授田一町十分而論見損四限又有乙
損三段而請国覆損使等確執拾旨不労
三四分百姓為患莫過於斯望請収租之
法復依三不得七之舊例但四十九戸之
差一依格行者右大臣宣奉勅依請者請
国兼知依宣行之者今被右大臣宣偁奉
勅定損之法格文灼然而或国司不必其
人於損四分已下之田濫起疑論更煩聴
裁宜渲拾旨令人易知仍須検損之體先
検見損通計国内不過三分即令国宰処
置如超此法乃以申官又弘仁十年五月

一日官符云應国司申政雖不以實棄其
公廨事一詐増損田数事右賦役令云凡
田有水旱蟲霜不熟之処国司検實具録
申官慶雲三年九月廿日勅凡田有水旱
蟲霜不熟之処應免調庸者四十九戸以
下國司検實処分五十戸以上申太政官以
三百戸以上奏聞應申官者九月三十日
以前申送十月以後不須者然則事須委
細實録限内言上若渉不實罪名同上云上一条
詐増販給飢民数事右戸令云凡遭水旱災蝗不
熟之処少粮〻應須賑給者國郡検實預
申太政官奏聞詐偽律云偽欺官私以取
財物者准盗論注云監主詐取自依盗法
有官者除名倍賊如法未得者減二等者
然則言上之日須録其實不實之罪律文明白今或国前文
注損万町遣使覆検五六千町或国解文

只差損狀得損町段都無注載或過期乃
申朽稱路障或寄事他政至冬返中國司
所請再三懇懃不得忍以猶蕤生人至于
覆審不及言上非唯誰欺上官兼亦費損
路次煩是不慎畧章屡致不實之弊也忌
公潤私間而有之致患致廣希而不聞以
前事條具件如前令被大納言正三位兼
行左近衛大將陸奥出羽按察使藤原朝
臣冬嗣宣偁奉勅爲吏之道須致忠貞不
實之事理須懲革宜准所詐棄其公廨兼
处法律以懲將來又郡司是自勘自申之
職也國司則隨申覆損之吏也唯量其過
不輕國司宜示論罪之方自依恒條懲物
之事一同國司者諸國承知依宣行之其
損田者限内必申若有緣實錄須經國者
限内預申損狀進早進實錄帳若不進帳

不聽遠史但於遠国九月之損定知不堪
限内言上宜東海道坂東之山道山東北
陸道神済以北山陰道出雲以北山陽道
安藝以西南海道土左等国大宰管内大
隅薩摩日向多褹對馬等国嶋九月之内
風水之損雖十月後行程之内特聽通計
過程之外不聽判収自今以後立爲永例
不得踈漏古記云問田不熟之処節仍免
課役未知於田有限以不著苗薄或云緣
見営人造青苗薄責房手實勘會籍帳仍
知虚實然後入薄其賣田主不問得損即
附全得但輸祖者嵗見営人或買田在損
雖免輸祖不及調庸若有遺損戸及賣買
田口夫名具顕謂郡青苗薄若多在夫名
名造別項私記云假令口分田二町一町
賣一町佃此賣佃但損者雖免輸祖不免

調庸若雖責一町全損佃一町之中不得
七段得三段論一町見営一町而不得免但責
田不問得損雖附全得不輸其祖無則知
以十分論者惣口分田論耳又或説文云
買田祖事免穀買人九除口分田之外別
為十分唯免祖耳明法博士答云雜色田且
依苗薄而別為十分損五分以上免祖且
雖損七八分以上不及免調庸此以苗薄
破令条文也問具録申官以饑戶為限巻
一戶以上也但一郷五十戶全損者先馳
驛申上即官遣使検校也其五十戶不足
里并彼此集五十戶損者當国処分付便
使申也四分以下不申田祖之時頭耳問
依戶作十分若有一戶之内一人得已分
田作不熟若為処分巻依戶為十分平但
有房戶者直祖免耳調庸不免問損七分

免祖調未知无課有役如何荅役免下条
麻損義云若免課而有役者即免役者准
彼文此説是也慶雲元年六月十九日格
云国有水旱蟲霜不熟之処自五十戶以
上預申官以下廾者国司検實処分具録
申官及實事附考文五十戶以上太政官
処分三百戶以上奏聞養老三年詔國按
察使等請事荅官判云諸國卒飢給義倉
數五百斛以下二百斛以上聽之若應数
外給者使專知状且給且申若義倉不足
用税聽之穴云具申謂縦一國内一戶田
損五分以上者言上是也但遣使覆検不
見多少合求四分以下不足云損國司知
分附租帳申具申未知專使欤荅後日云
調使耳又問損五分亦附調使申歟荅無
耳若損七分以上若為可免調故其不濡

五分以下者附租帳国処分申耳其依令
釋一処五十戸以上不熟馳駅謂依公式
令馳駅耳但稱五十戸為師説問一処五
十戸其義何答一里之五十戸口分於一
処而患損是也其一里之五十戸口分所
く損通計満五十戸及諸里之五十戸田
分受於一処患損或雖一里之五十戸田
於一処不熟而不満五分以上之類者皆
不馳駅只言上及国司処分耳令師云一
里之田受所く而患損他里受田一処患
損者為実与一処損五十戸田不異即知唯
之馳駅也但別有格者依格放耳言上之
後遣使可覆律有文問格云三百戸以上
者奏聞者未知依國言上之状官奏聞歟
為當国司作奏畫歟答依国言上之状官
奏聞耳問藉後往来為別戸未知立誰戸

作分答為雖但槩定於令戸作分課税違
期為坐令戸故但時行事別也為可十分
謂税違於一戸為分非人別為分也假一
戸十町五町賣他令若五町自佃患損仍
賣及佃租皆免凡租者佃人所出令釋免
者免可出租之人耳令師云所賣五町全
若者買人可出令租也所自作五町全損
者只免租不及課役或所賣患損所作患
得者買人只免租不及課役也自作患得
者出租并課役如常耳案之此苗薄或心也
能可及検耳柳沽田租令又不明故別有
苗薄或其依別或習耳讃云甲買乙景丁
等田惣計満五分雖然不免租柳業或耳
案之買集人く田作惣計満五分以上者
唯免見損之分所得之租不免假令損五
分者免五分損七分者免七分今所残微

五分三分之類佃不及課役凡非自口分
者不免課役耳同八町賣人全損二町自
作全得今於戸損滿八分免課役弐巻口
分主先日已得直於主元損然不免課役
但祖為五分以上損故全免師不依此云
或一戸内七人分悉損三人分全得者祖調
十人倶免庸不免之類也跡云假令一戸
内有数丁而一人田全損餘人田不損者
為不及分損全損人不免課役免祖耳
問被命自貸他得直前託者於主元損明
不免課役未知募秋直其田不熟於主有
損仍為免課役巻貸田直四来祖田渝直
六来即明祖分二来也雖田不熟准品賃直
四来者備償如本其明利二来不合出也
此則免於李主元損無則免不免調役耳
令師云是免依田損得蔽及免耳但非自

佃之故雖田主不得其價而唯賃田之例
調役倶免之日雖偁悉免只免租調之日
不免偁餘亦如之問此条先為當年損未
知去年一戸田為水損食八分以上後年
无田何処分巻此文為殖之被損害甚无
田而不佃者不在此例也又問此条為殖
了不熟生文未殖而下苗ゝ子之問皆悉
遣水旱遂不殖為若処分巻不見又臨時
商量耳後案其已耕作訖遂実不殖若唯
入此例假苗入水或遣旱苛也私云後論
文云不熟及損者明為殖其未殖者縦因
水旱蕪癈不入作分之例譬猶田被水流
失元佃猶進調也師云種散下未殖而依
水旱遂不殖者皆不熟作分也問一戸十
町五町蕪五町作逢水旱損何益不得一町
蕪号損仍尚計損五分免租耳或八町蕪

二町見作不熟尚為損二分之類町下文
云桑麻損盡者各免調若未知田損七分
以上而桑麻不損或桑麻損盡而田不損
者若為処分答田損七分以上者桑麻雖
不損而須免祖調若桑麻損盡者田雖不
損而免調耳不及余物也向雜色田色別
為分未知矣於戸作弐答寺是本主各別
然一戸縦五位二人各一人別為分之類
不依戸作分也其墾田矣如之不作口分
之充擬一戸給之法又功田賜田色別作
分但非此令所云耳令師所説此条為口
分生文無則自余位田職田功田及雖色
寺田者雖損五分以上尚除損分徴所得
分假令損八分者徴二分之類問易田信
給者未知為分何答假一戸合給十町而給
二十町者以見佃十町為十分論考課令

勸課条分亦合放此義跡云一処田五十
町以上桑麻一郡以上損者馳驛之言上
此是為師説但文不見耳但非全損者不
馳驛而直言上為十分謂一戸内口分田
假令一戸内有数丁而一人田全損餘人
田不損者為不及分猶全損人不免課役
但祖免耳又雜色田別為十分損五分以
上者免祖不及調庸文賣買口分田者買
人只損免祖賣人不免調役也朱何者得直之故 者或説依買人名可
計也依賣人名專不計者貞 不同也此苗薄帳心者 朱云問計一処何答一
郷五十戸人口分田損也他郷人相文者
不云而具録申官謂申期月不見也但損
状申上則免耳（不待報存也）一業更官不可遣使而後
反了云官使可遣也戸律部内有旱澇条
有文者未明若彼律多奏聞時遣使歟何
又云具録申官而差專使可申何答損不

滿五十戶時者附調使可申何者便則依
損免調庸狀可狀申故者令釋云一戶以
上者未知戶口損不申官何可免祖子答
國免則附租帳可申者作十分謂一戶內口分
田作十分也人別口分不作十分者未知
依何人別分不作十分雖全損不免課役
意何荅猶戶內田惣計可作十分也依戶
口分不可作十分

十分損五分以上免租調損八分以上課役俱免 謂課者調及副物田

租之類也役者庸及雜徭不在免例何者飛驛国司
課謂田租之類未知他条以不者唯為當条生文不
三位以上父祖兄弟雖全損徭之類役者是調
庸別名若非案驛戶者不可免何者飛
国司近丁不免故跡云今釋課役之俞也正
為此条不宅餘条假令五位子免課役之
類不田祖之類也朱云田損者亲麻雖不
損猶免課役耳又衛士等之類雖不
之年猶令上京但還国之日免調耳朱貞不
穴云問衛士仕丁等之類不
之由何荅此文免除見進之物也真役身
跡云衛士仕丁之類雖不
此說不知得不也

若亲麻損盡 謂一戶全損不墟輸調
亦是其亲麻潛不相須也釋師說云亲

与麻不相須捜勘所損不堪輸調是謂損
盡一郡損盡者馳驛言上耳穴云問田損驛
五分以上時言上一処五十戸以上馳驛
若数多者奏聞未知於桒麻何言上馳驛
奏聞等之事答令釋云師説桒与麻不相
須捜勘所損不堪輸調是一郡損盡者馳
驛言上耳但非全損者直言上耳（謂一戸以上全損者直為言上耳）
古記云問桒麻損盡為十分以不答不作
十分但依文一戸盡可免然今行事一国
全盡乃免盡謂元残餘跡云損盡謂全不
堪輸調若輸絲布処**者各免調**（謂若無課而有役者）
（為准此）即免役其桒麻所輸絶布不同故称各釋
云無課有役者免役耳桒者輸絶國麻者
輸布国故称各字也穴云桒麻損盡各免
調謂以絶綿布為調也令跡釋云免調者若

無調有役者免役耳後定進布之国依麻
損免耳自全肩不可免也其出雜物者不
損免但依田不熟者出雜物国皆同免耳
朱云各免調謂元課有役者不免役者
違釋也未知凡元課有役已私案下
条云夏季附者免課従役者此欲何**其已**
役已輸（謂已役者臨時差役也已輸者上条云調絲七月輸訖也釋無別也）
古記云其已役謂臨時差役也已輸謂絲
調七月卅日以前輸訖及臨時違輸等是
者聽折来年（謂来年若有恩復及遭水旱蟲霜者亦須待後年免也釋）
云来年如遇汎復大恩及水旱蟲霜者待
後年免耳跡云若来年有旱澇恩復等者
更折以後有課役年古記云問来年若會
恩復又遭水旱為処分若又遭水旱者

加賜給秉年免課役會恩復者更不
合折一云有課役年合免此為長

蠻夷國条

凡蠻夷國有夷人雜類謂夷者亦夷之種類也
釋云夷東夷也舉東而示餘推可知雜類
謂夷人之雜類耳古記云夷人雜類謂毛
人肥人阿麻蒸人等類同一狄二狄各本一未二假令集
之夷人也此等雜居奉夏人毛人本土謂
之雜類也一云一種無別

若隨事斟量不必同之華夏謂中國也釋云苞氏論語
注云諸夏中國案對夷之稱也古記云同化外人投化還復十年復記之後
課役同雜類以不各不同也華夏百姓一
種也朱云有夷人雜類条會下復除条歟

蠻荷条

凡應免課役者皆待蠻荷謂蠻除課役之
役荷謂之蠻荷古記云荷也釋云免
未知任官何色各蠻荷問任官應免課役
役者皆待蠻荷至然後下限朱云應免課
荷至可徵者至然後注免者可徵亦同徵

至然後注免荷雖未至驗位記炤

然實者謂若公驗炤然同也古記云
問位記炤然若公驗炤然者亦免
者若為各亦与位記同合免穴云有公驗
者准位記已跡云雖公驗有無荷者不免
雖未至驗位記炤然實者亦免者未知一
未見云可免者云秋季至荷者謂庸令合徵也朱云荷

讀未知其意何若没落外蕃条歟何者令
釋云故何穴云所謂即夷人等應輸也餘
故令釋

端何免凡位子千官人等得位田亦𨯚荷
下何先云無可下者也五位子等雖未至
位記父位記驗者尚免也段耳者未知而凡
依父位得日免政若依自位記得日免何
私案依得父位　日
可免或先同也亦免其雜任被解應附
者謂舍人及兵衛資人等被解却其衛士
仕丁等解下者亦同釋無別也穴云解
時謂下条春夏等是問学生九年不進者
可解退而本國滿年限不解本国司尚侍
解時或巻有年限之類本
属録状申官耳豈待曲吏之解時乎皆依本司解
時日月拠徴謂假令𨯚荷至国雖隔數年
仍依本司解時退徴也朱云
依本司解時日月拠徴謂解文雖怠至依
本司解日可徴者未知於可免何依本司

下荷日免若依至国日免何
私案依本司下日可免何

春季条

凡春季附者課役並徴謂准上条雜任被解
應附者皆依本司解
時日月拠徴即雜任春季被解附帳謂之
附也又上条應免課役者待𨯚荷至無後
注免若春季荷至者課役並免挙春為言
餘季准此釋云師説云若春季除者課役
並免夏秋二季亦宜放此上条依本司解
時日月拠徴者此為附時耳秋季附免課
従役者案問答𨯚荷至附即有位人猶可
役是不乎古記云問春季附者免課従役
秋季以後附者課役免未知上条云依本
司解時徴欤為當従附時徴免乎答依本
司解時徴耳此条徴状明耳主計寮常例
行事雜色春季併下如令但春季入色課

役倶免此是合渾夏季入包歳課免役秋
季入已倶課役不免也或云雖已入已以
歳時比免時穴云附課除本司名附本国
帳即上条被解應附是問若春季解而以
夏季附本國帳者何答灬如之皆依上条
解時日月之文歳耳此為同季除附生文
也問春季觸苻以秋季至者何答依文依
苻至日者然則未至苻而為經秋故課役
全歳夏季至者歳課免役之類私案歳免
並以民部下本属之苻為期本司解時謂
為先同季觧刀下生文若兩季相連為尚
以民部薄為限免灬如之令師云民部觸
苻云以其季應歳免之人若于者無則春
季解人觸苻雖至秋季以解可歳免然無
也問應免者何答依令釋言歳免相對放
耳不依古私記假令七月至觸苻者是已

得家業記人尚歳課役倶上条依至曰注
免者挙大例耳夏季附者僱役者並存也
跡云夏季附者仍僱皆合役也朱云春季
附者課役並歳者若春季除者課役並免
耳以下亦可放此有也免課従役課雖僱
不免若未知而夏季除有役及雜僱皆免
只歳調何私案可無也秋季以後附有課
役倶免有未知秋冬季並同何文意又課
役倶免者雖
僱皆免何

夏季附者免課従役秋季以
後附者課役倶免其詐冒隱避以免課役

謂詐復除謂之詐也相冒有蔭之人謂之冒
也不附戸貫課之隱也詐疾病謂之避也
皆言所詐以免課役有也釋云詐謂詐復
除也冒謂相冒有蔭之人也隱謂不附戸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令集解』 請求記号 WA16-37
ガラス使用

貫課之隱也避謂詐疾病也皆謂所詐以
免課役者也放說假有甲被差仕丁雇乙
代上甲逃隱避乙上終番解下之時官司
知冒者甲乙兩人各輸當歳之年課役者
非也何者雇乙代上若彼此共无所免之
故但此冒者科冒名罪冒覆也音莫郭反
也古記云問詐冒隱避未知請具分析若
詐謂詐復除也冒謂相冒合戶有所貫
也隱謂不附戶貫隱漏也避謂詐病者所貫
避也跡云詐謂詐復除也冒謂相冒之貫
免也隱謂新漏脫也避謂詐疾病也穴云
詐冒隱避四事具同云令釋云非此文
志又其事不當 不限附之早晚皆徵當歳
也尋理知耳
年課役 謂徵事歳年課役也釋云當歳年 謂事歳年耳但科罪等依律計積

年課役科耳古記云當歳年謂至附年也
課輸說後附猶徵也跡云徵當歳耳課役
謂雖調庸上道後事歳者猶徵附來耳調
令進上也未頁云郎年附事使可送右何朱云徵當歳年課
役者未知此年若會水旱恩復何私案會
水旱不可免但會恩復可免哉何
逃亡者附亦同 古記云逃亡者謂走還者也
然隱首走還者課役依別
拾也穴云逃亡者附亦同謂除帳走還等
只徵當歳年課役耳師云逃亡謂除帳之
口還來附是文釋附字之故也兩說可捨
是非也私案和誘和同相賣等事歳者等
同逃亡徵當年課役耳問絶貫所在防貫
者何答亦放此文徵當歳年耳問逃亡者
罪合徒罪依下条徒人在役免課役者未
知何処分答依徵當年課役在役年不徵私

案當年夏入徒役者依至蠲之法徵課
免役秋季後入役者課役全徵之類也取可及覆
跡云迯已者謂迯已除帳之人復來附也
朱云迯已附他所貫何同或答同者未知
此文所云先為何已何又古記云開元式
云一依令孝義得表其門閭同藉並免課
役即孝義人身死子孫不任与得孝義人
同籍及義門分異者並不在免限一依令
授官應免課役皆待蠲苻至然後注免雜
任解下應附者皆依解時月日據徵即雜
補任人合依補時月日蠲免一日依令春季
附者課役並徵夏季附者免課從役秋季
附者課役俱免即春季破除者全免夏季
破除者徵課秋季破除者全徵一防閤疾
僕是士白直等諸色雜任等合免課役其
中有解替即合計日二人共免一年一諸

色選人中間有替解或有轉選得
官微免依破除法名与本司計會
口及給侍条
凡課口及給侍老疾人死者限十日內里
長亦死家注死時日月經国郡司記謂若
不課之人死者於告朔及計帳時顯申釋
云不課等已身死若或經告朔或計帳時
顯也古記云問課口及給侍老疾〃人死者限
十日內經国郡司附〃除未知以外若為处分
答或經於告朔日或顯於計帳元定例穴
云私如先記也朱云課口及給侍老疾人
死謂為免課役并取侍人異云耳經国郡
司亦記有未知經行事何里長經郡〻經
國不何〃又其（不待告朔計帳之時則經國何又印記何）志七經國郡司亦
記謂至計帳時除取耳者

人在狭郷条

凡人在狭郷楽遷就寛謂挙戸之人郷戸口求近若不可聴
也戸令既有此事令此再蔵若彼説就寛
之法此明賜復之制也釈云人者一戸也
戸令亦有此事彼明楽遷之理此言近戸竟
之復耳古記云問凡人在狭郷未知人近戸
何別答人者謂一戸以上不稱一人棄戸
令云凡戸居狭郷有楽遷寛不出国境申
於本郡当国境処分者戸令近状説此令
復状顕耳也問戸之内口楽近者如何処
分答除従尊合貫以外不合聴若雖聴不
合与復也去本居路程十日以上復三年釈云復釈
見贓負令也衰人被抄略者亦同也古記
云十日以上謂三十日以下也復浮陸反
漢書師古曰復者除其賦役也杜預注昭

廿四

廿七

廿七年伝云都君子在都邑之士有復除
者也孔頴達云都邑之士以君子為号故
知是有復除者也謂優復其身除其傜役
賈達云然令之律令猶名放課役者為復
除是漢世以来有此言也問復与免課役
若為其別答復者不限課役雑傜悉免也
免課役者或免雑傜或不免雑傜元定例
假令三位以上文祖兄弟子孫及五位以
上文子並免課役如此之類元雑傜又孝
子等同藉悉免課役蜚隠国課役倶免如
此之類並合雑傜也穴云十日以上不見
其限也跡云優謂令還本業也去本居池已
絶其産業故優復其業除其調役雑役五日以上復二年二
日以上復一年一遷之後不得更移古記云一

迁之後不得更移謂不
他寬鄉者不得迁本貫也

没落外蕃条

化外蕃没落外蕃得還者一年以上復三年

謂若被虜狄略取而得
還者与復未知毛人集
云向没落外蕃得還者
人被抄略得還者若為
着熟給復一種無別一年
不至二年以来耳朱云
六十日稱年者也還来之後更初計復年
数給也或云問一年以上之義若稱一年
年者用三百六十日熟
日不復耳以上之用此則不足三百六十日可出更問今時
暦非三百六十日何
全依律可不聽復

二年以上復四年三年以上復五年

外蕃之人投化

謂投化猶来
化謂来投化者放
化外奴婢来投化者放
蕃之人投化我荅彼之
放下文為恩也古記云
十年未知集人毛人赴
集人等其名帳已在朝
但毛人合復也開元令
戸賦者復三年霊亀三
改官荷外蕃免課役事
化至于終身課役倶免
延暦十六年五月廿八日
等遠慕皇化航海捴山
政之世則肖古王遣使
宇三年則貴順王釋人
之蔚興儒風由其闡揚

威又屬新羅肅慎并吞牧餘即舉宗婦仁
爲我士庶陳力從事風夜奉公朕嘉其忠
誠情深矜愍亘百濟王等課并雖僞永後
蠲除力有所事主者施行

者復十年其家人奴被放附戶貫者復三年

謂假令家人奴沒落外蕃得還即放從良者賜復之數不可過三年以其放賤爲良所優特多故釋云沒落外蕃得還亦不加也爲放奴從良其所見也古記云問家人奴婢被放附戶貫者復三年令敕還本屬者轗未知陷程二日以上重復以不荅不合向所屬戶令官戶家人公私奴婢被抄略沒在外蕃自投得還者皆放爲良未知陷程二年以上復四年以上復三年爲依自投從良故亦云家人

外蕃還条

凡以公使外蕃還者免一年課役

謂水手使外國家人奴被放附戶貫復給者

奴抄略在外蕃或未滿一年或滿三年被言依還來所復二年非依從復故又問境外人先化內免賤二等以上親贖爲良轗未知何放荅放化內家人奴復三年官戶投還等是問廠略三家人奴自贖免賤亦良人家人訴得免之曰何荅可見唐荅也三家人奴被放賤猶復三年者放賤猶復三年以上乃得還者復三年者化外奴來投國惡放爲良亦准此復給者

以上也外蕃高百新等是朱云以不使外蕃還者免一年課役謂還來復更免一年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令集解』　請求記号 WA16-37
ガラス使用

也水手以上皆免也問以公使外蕃還遣
風浪汪年漂流何負荅云比没落耳問公
季夏季未還来何負
荅云准折免耳
其唐國者免三年課
役謂水手以上有課役者也釋云依拾經
歴之年同籍雜傜免之古記云其唐國
者免三年課役也靈龜三年十一月八日
大政官苻違大唐國水手已上後家傜役
事丞身一房傜役已免不及別房朱云唐
国者免三年課役者未知此等已放免課
役之年内若會水旱恩復又母喪等何若
更亦不免不又上復給二条同亦所疑何

孝子条

凡孝子順孫謂高柴泣血三年頋悌絶漿
五月之類孝子也原穀喩父
逆祖劉殷冒唐雍苻之類順孫也釋云高
柴泣血三年之類所謂孝子也原谷諭父

礼記曰高子―親之喪泣血三年未嘗見齒君子以為難也呉書曰顧悌文終水漿不入口五日也孝子傳云〻在下
先賢傳曰幽州迫近北狄其民賤老貴少州人原孝才者其父年及耄老才悪之[illegible]弃之於中野輿而
出孝才少子名穀歳初十歳因諫不能止穀涕泣曰不悲大人之弃其[illegible]悲大人年老穀之弃于大

卅七

四十

人啟悲慟而已孝才感悟乃輿而歸終為孝子是也雜抄曰劉殷不知何許人也而事二母後皆不
仕三母並喪始乃應令公幹管直位至三公又殷祖母終冬月思芹殷乃渉野不避雪歸哭尋覓
莫知求處忽空中止〻之蔽殷乃下視遂獲生芹

逆祖是所謂順孫也穴云順孫是孝子一
同仍挙進耳古記云孝子謂孝經序曰顔
回閔子騫冉伯牛仲弓性至孝之唯曽參
躬行匹夫之孝故夫子告其誼於是曽子
喟然知孝之為大也韓詩外傳曰曽子曰
吾嘗仕為吏祿不過鍾釜尚猶所〻而喜
者非以為多也樂其養親也親没之後吾
嘗南遊於楚得尊官焉堂高九仞榱題三
尺轉穀百乘然猶北面而泣涕者非為賤
也悲不見吾親也格後勅云其孝女須生
前絶至已養過人没後陪哀毀踰禮神明
通感賢愚共傷又云孝養貳親始終無怠
名表州里行苻曽郭也又云卻標孝掃有
感通神也順孫謂孝子傳云孝孫原谷者
楚人也父不孝之甚乃厭患之使原谷作
輦扛祖父送山中原谷復將輦還父大怒

日何故將此凶物還答曰阿父後老復弃父
之不能更作也頑父悔悮更往山中迎父
還朝夕供養更為孝子此乃孝孫之礼也
於是・門孝養上下元惡也孝孫順孫其
別若為一種父異義同案案魏嵗時務榮
云義夫彰於鄰歎節婦義於恭姜孝子則
曾參之徒順孫則伯禽之輩順孫猶兼順
於祖考之孫也毛詩皇矣篇毛注曰慈和
遍服曰順也孝經孔氏注云兼順祖考為
孝也周書謚法云孝順也伯禽此父王之
孫即周公之元子也魯頌閟宮篇曰成王
告周公曰升父建爾元子俾侯於魯箋注
云成王告周公曰升父我立女首子伯禽
使君於東加賜以云田山川附庸之國令
專統之也又維天之命篇曰文王受命七
年五代之箋注云阬也但也此三國犯周

而文王伐之於是父王造征伐之法乃至
於子武王用之伐殷付而有成功也尚書
大語曰武王崩子成王立三監及淮夷並
叛之周公相成王將黜斷孔氏注云三監
管蔡商奄淮夷徐奄之屬皆叛周即周公
相成王皆黜斷之尚書文侯之命篇曰魯
侯伯禽宅曲阜徐夷並興孔氏注曰徐戎
淮夷並起為寇於魯東魯侯伯禽征之乃
孔子叙書以有魯侯伯禽治戎征伐之備
即連帝之事此自文王武王至於周公有
繼伐之道即周公之子伯禽兼順祖考之
道有征伐之志安叔其人民定安其社稷
故謂伯禽為順孫也又尚書大傳曰周公
之子伯禽与成王之子康叔並二人朝乎
成王見乎周公三見而三笞伯禽見失為
人子之礼故笞之伯禽語康叔曰吾見乎

公三見而三笞之其故何也康州有駭色
語伯禽曰有商子者賢人也与子見之於
是康州与伯禽〻〻見商子曰吾二子朝乎武
王見乎周公〻〻三見而三笞之其說何也
商子曰南山之陽有木名曰橋小枝上掩
爲橋南山之陰有木名曰梓二子盍相往
觀焉於是二子如言而往觀乎南山之
陽見橋實高〻而仰往南山之陰見梓晋
然實而府也晋香皀也高〻殺上皀也二
子反以告商子〻〻曰橋者父道也梓者
子道也二子者明日見乎周公入門而趍
登堂而跪周公迎拂其首而労之曰汝安
見君子乎二子以實對之周公曰君子乎
商子也拂撫也言康州伯禽並二子見於
商子而既識於孝順之礼也輩猶徒也論
語先進篇曰何晏注曰先進後進謂士先

後之輩　王侃疏
曰輩猶徒也
義夫節婦
謂辛威五代同
應郭儁七世共
居之類義夫也衛共姜楚白姫之類節婦
随書曰辛彦瓏西人也曾祖威奇代最貞孝義之名自曽大父至威五代同爨共被自威至彦之世行家業　見　彦出
也毛詩曰衛恭伯早死其妻守義不嫁
又同書曰郭世儁字弘乂大原汝水人也家門雍睦七世共居犬豕同乳烏鵲通巣時人以為感義之應云〻
父母欲奪而嫁之誓而不許遂作柏舟之
詩以見其志列女傳曰楚白姫者白公
勝之妻也白公死其妻紡績不嫁呉王聞
使其使大夫操金百溢白璧一雙以娉焉
因以輜軿卅乘迎之將為夫人辞曰白公
元善時妾幸得充宮執箕箒今白公不幸
而死妾願守其墳墓以終天年至賜璧之
娉授之夫人位非愚妾之所聞也呉王覧
其守節而有義号曰楚白貞姫釋云五代
同爨二子乗舟之類所謂義夫也夫讀如
丕夫之夫貞臣守白公之節之類所謂節
婦哉說夫婦之夫者非也開元格云其義

必須累代同居一門邑稱尊卑有序財食
無私遠近欽羨州閭推伏州縣親加按驗
知状迹殊尤使覆同者准令申奏其得旌
表者孝門復終孝子之身也穴云義夫如
令釋言此家五代同竈已重世相継其四
代以往雖前人能至五代相續行所以至
五代父母已後同竈者号為義夫也四代
以下人不為義夫令釋二子兼舟謂一端
示兄弟義心非謂義夫也事見毛詩也他
人：義居者非義夫也私案下必五等以
上親言祖父母〻〻亡合別居而不別任五
代令計所在之人任五世即是非五等誤
也但也外之人非也問節婦号何得哉若
待志行聞於国郡号耳蹤云義夫謂五代
同竈而相濟之類也朱云問五代同竈者
未知一二代同竈何答一二代不可稱義

夫唯當五代人可稱義夫者問節婦未知
夫之存已時別不答存子順孫節婦死生
無別者古記云義夫謂捨後勅十三卷云
其義必須累代同居一門邑稱易衣而出
同竈而食尊卑有序財産无私言行匪虧
郷閭不競官寮委驗遠近稱揚其祖父見
存計子孫雖至四代共君者亦不得計從
數為義又云五代共居貳姓同竈也朱案
耗歲時務筞義夫郡歎一名異歎又郡成
子春秋喜公卅三年傳曰初臼季使過冀
見冀缺耨其妻饁之敬相待如賓與之歸
言諸文公曰敬德之聚也能敬必有德〻
以治民君請用之臣聞之出門如賓承事
如祭仁之則也公曰其父有罪可乎對曰
舜行罪殛鯀其舉也興禹管敬仲桓之賊
也實相以濟康誥曰父不慈子不祗兄不

友弟不恭不友也詩曰采葑采菲无以下
體君取節焉可也文公以為下軍大夫也
棄令請師所說義夫謂義家也夫婦之夫
者非今令驗欤夫行事合當貢挙之条不當
課役之条然則義夫累代待得義定之名同
蕃免課役年節婦謂夫亡後葬舅姑負土
営墓慕思不止也判集云婦女劉早亡夫
智情求守志願事之夫教年遂生一子亡歎
与亡夫夢令即有姫姑乃養以為孫更无
他慮劉兄將以恥辱遂即私適張衛已付
躬財利時成納其妹確乎守志貞固不移
兄遂以女代姑赴時成礼未知合得以不
劉請為孝婦其理如何劉宿種深靈早
空所天願事舅姑不移貞節兄乃棄其水
志私適張衛然劉因此一心无心再醮直
買匹夫守志松為之契已深復茲兄嫁不

従金石之情亦因論情雖可嘉尚語状頗
有生疑孀居遂誕一男在俗誰不致惑凝欵
与亡夫夢々合々未可依馮即執権有新
新非々又无的状但罪難濫罰獄貴深情
必須妙盡根源不可輕為与棄欲求孝道
理怨難従其兄識情庸愚未閑礼法妹適
張衛為婦衛乃寃日成婚恭羌以女代姑
因此使成伉儷昔時兄黨今作婦公舊日
妹夫翻成女聟顛倒照穆改易尊卑挻法
不可於客論情實難寛恕必是兩和聴改
挻法自可无辜若也因冐為
婚科罪仍須改正也

志行聞於國

郡者申太政官奏聞
古記云志行謂義上
諸事也朱云志行謂
一事也申太政官若未知随顒則羌
専使申若殊可有申時何

表其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令集解』　請求記号 WA16-37
ガラス使用

孝子門事

門閭 謂假如於其門及里門榮堆立膀題

云孝子門若里或云堆音都迴反釋

云榮堆立膀題云其門假好孝家義門之

類也穴云問悌忠信清白異行免課役表

一門閭何答不合也依大習耳順孫是孝子

一向仍挙進耳餘如國守条解門閭謂門

及里二処表耳朱云表其門閭者未知待

報之後表其門閭不也古記云門閭謂家

并當里陥門也表謂立柱

注孝状也奏報後表也

同籍悉免課役

朱云謂一戸内籍耳同於節婦夫又妹等何

答不在同戸者不免課役耳同籍悉免

課役者未知孝子人等死後何免不答死

之後不免者私可會此文古記在上春秋

季附条終

有精誠通感 謂孟宗泣生冬笋梁

妻哭崩城之類通感

釋云賈逵注國語曰精明也精猶善也假

如孟宗泣而笋生梁妻哭崩城之類猶誓

也所謂通感楚國先賢傳曰孟宗母嗜笋

及母亡之後冬節將至笋猶未生宗入竹

園哀歎之而笋為之出也得以供祭至孝

之感也又曰孟仁字恭武江夏人也事母

冬笋事

至孝常嗜笋子冬月未抽仁執竹泣明祭

神精急抽笋子故曰冬竹雪穿應至誠而

秀 賀烈女傳曰杞梁杜襲莒戰而死其

梁妻哭崩城事 二義

妻元无所歸乃就於城下而哭之七日城崩

遂投濟水而死又曰杞梁北築長城㽵

遊之間至班孟超家竊登花樹下有池

超女是貞婦也杞梁樹上不知也中沐浴

仲見杞梁心懐慚愧思者寧終一身誰者

身夫謂杞梁云妾闇婦人之容不着再夫

以見妾容更無餘心未遂其期杞梁寢死

土中得金

死起婦呼屍一啼天感崩城故曰誠嚏遊
靈更来崩城之感古記云精誠通感者劉
向孝子圖曰郭巨河内温人其家貧父沒
分財二千万為兩分與兩弟已獨取母供
養寄住隣家妻産男慮養之則妨供養乃
令妻抱兒已掘地欲埋之於土中得金一
釜上有鐵券云賜孝子郭巨々還宅主不敢
受遂以聞官々依券題還巨遂得養兒也
楚国先賢傳曰孟宗母生時嗜筍冬節將
至筍尚未生宗入竹林哀歎而筍為之出
供祭也蔡邕別傳曰邕字伯喈性篤孝母
卒廬于家側動靜以礼木生連理也又有
菟馴擾其室傍也王韶之孝子傳曰李陶
交阯人母終陶居墓側躬自治墓群鳥
銜塊助成墳也

者別加優賞 朱云未知同籍皆同不答

有通感一人別賞耳問以何色給答臨時
給耳不見物色者古記云別加優賞謂免
課役外別
祿給也

三位以上条

凡三位以上父祖兄弟子孫及五位以上
父子並免課役 謂為男五位以上生文其
婦女不同此例其勲位者
一准選叙令降法但不帶五位以上者不
在此例釋云其勲位亦者一准選叙令蔭条 降法耳 一云勲位亦卑在下条
但蔭親充条者非也問五位孫未出身者
何処分答准貢人得弟未叙而免傜役耳
案見唐軍防令穴云問三位者為男三位
生文未知女三位亦習男三位其父祖兄
弟子孫等免課役武答勲位不在此例但
四位帶勲一等者同官位蔭降一等從三位

子位然則同三位而及兄弟諸孫也問五
位孫以共一貢上未知貢以前何荅貢訖
後隨任色免除但未貢以前差科如白丁
也或云唯貢人得第未叙而免徭役耳案
唐軍防令為者朱云問称三位五位以上者
女何同不荅可案者私案稱父祖兄弟者
於女亦同欲但称子孫者於女不同欲何
者於父可稱子孫故未知而何也父祖者
不及曽高也孫者及曽玄者未明其理何
後及云孫亦不及曽玄者私同八位以上嫡
子不准五位孫者未知貢状既同色何不
同意何古記云問三位以上及五位以上
之親節级免課役未知勳位六等以上之
親若為処分荅案選任命其五位以上帯
勳位高者於當勳一位降二等八位以上
帯勳位二等以上降四等唯勳位一等降

天澤並免疾苦雖赴邊任永無領累但自
尔以来年月侵遠官人相替稍忘恩勅免
促之家還被駈使不能嘿已具状請裁者
官换案内勅文灼然恐其當時漏脱今仍
未下省宜依蒋家情願
適告本貫令免傜役者　其坊長價長免雜
謂取京畿人故不学庸若取外國人即
傜　合免庸其防令同里長亦免傜也釋云
取京畿人故不学庸若取外国人應免庸
也坊令同里長免傜役令行事課役倶免
穴云價長坊長等是本於京人無役故只
釋雜傜若任有役人者免傜役耳坊令是
約袮位処故不別着也師云同里
長也跡云坊令無文故為半輸

除名未叙条
凡除名未叙人免役輸庸　釋云顧役身亦免雜傜等所以

優也朱云除名人免役輸庸者未知調何
答可出見名例也問免官之人等未叙之
間亦身无歷任位記何答名例叙法条云
不在課役限者而則有正文可知私案後
叙非八位以上者可出調
熙云此条人令調庸進也
願役身者聽之
其應収庸者亦不在雜傜及點防之限謂除
名之人輸庸之外不得更免點兵士及衛
士釋云不得點兵士及衛士釋云不得點
兵士及衛士者不在雜傜及點防之限故
穴云問文云應収庸者亦不在雜傜及點
防之限者未知若願役身而得聽之人可
免雜傜及點防哉答十日歳役隨願可役
自餘雜傜點防不合但免官以下无位人
者見叙法条終注跡云願役身而不合科

五等以外不在蔭限然則勲位
子後可得八位以上並合免課役
舍人史生条
凡舍人史生伴部使部朱云舍人者左右
大舍人并中東宮
舍人也伴部謂諸司友御造也古記云問
史生伴部等並免調未知使部无文如何
處分答文設
必可在也
兵衛々士仕丁防人帳内資
人事力驛長烽長及内外初位長上謂无
位内
長上准入此条其外長上者灼然不同但
勲位九等以下預外長上者理同初位長
上即亦合免也釋云師説云無位内長上
者唯入此条外長上者灼然不同但勲位
九等以下預外長上者理初位長上合免
文称長上故知者長上者免傜使身主段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令集解』　請求記号 WA16-37
ガラス使用

帳等有位也下文所稱者无位耳朱云令
釋云番上免徭役者未知何色若者掌坊
令等欲何殊云无位内長上舉内番上是
輕故点為不課也古記云問初位長上未
知无位長上如何処分答伴部分番尚有
免文明長上亦免問内外初位分番上下
若為処分答輸課免役若无故不仕者課
役俱徴問勲位九等以下免徭役未知任
大少毅主政主帳課役俱免以不答可免
神亀四年正月廿六日格云勲位九等以
下任長上官應免課役事右被太政官去
神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符云得令師正
五位下鍛冶造大隅従五位下越知直廣
江正七位下塩屋連吉麻呂等申状偁謹
検賦役令云内外初位長上勲位八等以
上並免課役其主政主帳勲位九等以下

並免徭役者謹案令文勲位九等以下未
任用之前得免徭役即知已被任之後令
免課役者有冝知状
自今以後永為常例
勲位八等以上 朱云未知以上限何

雜戸陵戸品部 朱云品部謂取良人配隷諸司雜色也職貢令釋見

徒人在役 穴云罪人因禁役年免徭役但為未役故不免調也

並免課役 古記云問諸免課役之色皆称不課口以不答皆注不課
口以答皆注不課口耳但為課戸耳問田
令云田給先課役後不課役未知防人衛
士仕丁事力之類依无課役應給後以不答不合先可給也

其主政主帳 穴云无位主政帳解任間此貢人未叙也師云同白丁也不安朱云主政帳帯

初位者同外長上者 大毅以下兵士以上牧長帳驛
子烽子牧子国学博士醫師諸学生 釋云国学
生亦同也穴云造紙及諸手挑文生等皆此学生也 侍丁里長貢人
得第未叙 朱云未叙謂秀才明経上下中上比也 勲位九等
人以下初位 跡云五位以下八位以上嫡子未出身之間猶如凡人也 古記云
聞无故不上初位雖偶若為荅不免羌充
細典耳
云不合 一 及殘病 朱云殘疾帯初位若不累免耳 並免偶
役 古記云天平八年正月廿日格云大宰
官人及所部國司等後家偶役事奉勅大
宰官人及所部國司等。後家偶役免負者幸覆

偶點兵士之類 朱云又亦之字意何若庸
之外亦稱不為雜偶點防心欤
免朞年偶役条
凡遭父母喪並免朞年偶役 古記云問遭父母喪者所
養本生有別以不荅所養父母者免朞
年但於本生父母者旦侍孝礼一云孝礼朞
律重本生軽所養然依律大例所養並合
朞年唯新令為所養父母五月服也但左
兵衛大𦾔木牛養為所養父先解任復任
後本生父母死仍請翼葛井連男成荅贈
左大臣藤原尊依令為人後者不在兄弟
之子不得出身然則以文代伯宜為本生
文五月服假給耳依此荅宣此府独行例
如此唯百官人等依律並解任也問嫡孫
兼重並免朞年偶役未知服朞年不荅服
名例律云嫡孫兼祖与父母同故朱云遭

貴 6
34
87

父母喪謂養父母不入此例也為服期限
輕号也㒵碁年倡優者為哀痛重也雖水
旱恩復年
來年不祈

令集解巻第十三

書本云
文應元年十月十八日見合本了加首付了
於大納言殿書寫了
建治二年四月廿七日以合正親町本校合了
深[illegible]之校了
慶長四年林道春[illegible]
[illegible]

深[illegible]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令集解』　請求記号 WA16-37

ガラス使用

貴
6
34
87

父母無謂養父母不入此例也為服期限
輕号也免碁年偃促者為哀痛重也雖水
旱恩復年
来年不折

令集解巻第十三

本云
文應元年十一月十八日見合本書加首付了
右大納言藤原在判
建治二年四月廿七日以合家秘本校合了
慶長四年林鐘十三日 深[illegible]加九明昌ニ校了
東[illegible]藤原[illegible]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令集解』 請求記号 WA16-37
ガラス使用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令集解』 請求記号 WA16-37

ガラス使用

大正
13.12.15
購求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令集解』 請求記号 WA16-37

ガラス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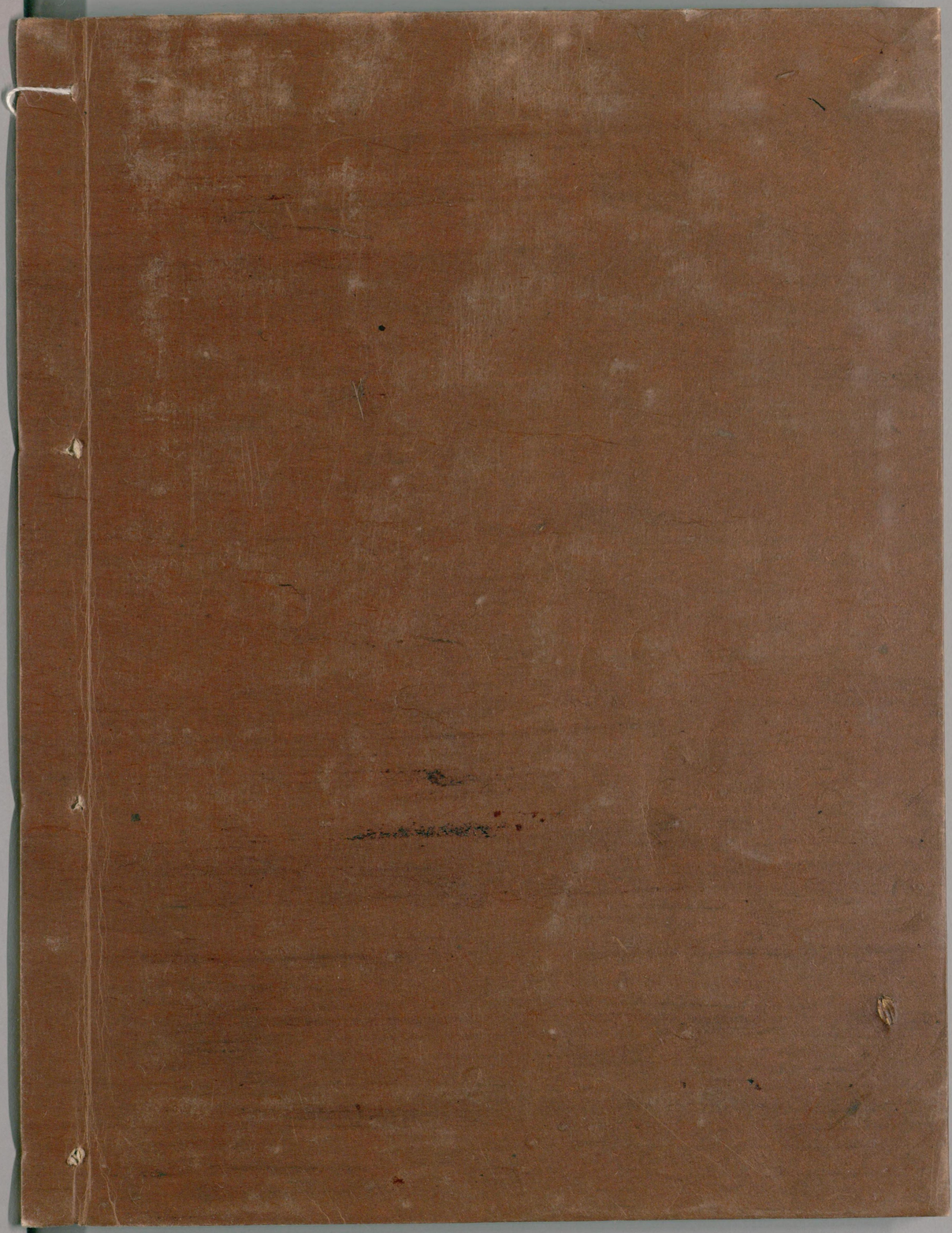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令集解』 請求記号 WA16-37

ガラス使用